**臺南市111年度交通安全教育融入學習領域教學師資培訓實施計畫**

一、依據：

111年度院頒「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」執行計畫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(一)使教師瞭解交通安全的主要概念及核心價值，透過融入學習領域之設計，發展生動活潑及帶動式的宣導課程，增強教師交通安全教學之專業能力。

(二)透過課程編排與行車安全裝置DIY課程之帶領，凝聚教師對交通安全教育之創意與熱忱，培訓各校「交通安全」種子教師以協助交通安全教育之推展。

(三)有效推動本市交通安全教育，著重「兒童安全過馬路」作法與觀念，使交通安全之紮根工作更為落實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(一)指導單位：交通部、教育部。

(二)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。

(三)承辦單位：臺南市新市區大社國民小學 。

四、培訓日期：111年8月18日(星期四)。

五、培訓地點：臺南市新市區大社國民小學(744臺南市新市區大社中路39號)

六、培訓對象：

(一)本市各高中職、國民中小學教師對交通安全教育有興趣之教職員工。

 (二)研習內容涵蓋推動與實務教學，兼任行政職教師與學科領域教師皆可參與。

(12班以上學校請至少遴派一人參加)

 (本市各高中職、國民中小學交通安全承辦人員歷年尚未參加過本案研習者)

七、報名方式及研習時數：

 (一)即日起至111年8月5日(星期五)止，請至臺南市教育局資訊中心學

 習護照報名，培訓人數150名，額滿截止。

(二)全程參與者核予7小時研習時數與結業證明書。

八、本案聯絡人：

大社國小學務處方育義主任或李宣慶組長，聯絡電話：(06)5991593#803、

810，網路電話：273061。

九、培訓內容：詳如課程表（附件1）。

十、培訓方式：

培訓期間採交通安全融入學習領域，並結合行車安全裝置DIY之主軸，課程內容包括各項交通安全教學演示、觀摩及評量，以講授、製作、分享及發表等方式進行，請參加老師穿著輕便服裝參與研習。

十一、本活動參加人員及承辦學校工作人員核予公差(假)與會。

十二、經費：由交通部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三、獎勵：

（一）研習期間表現優異之學員核發獎品予以獎勵。

（二）相關承辦人員依「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」予以獎勵。

十四、附則：

(一)培訓期間請全程參與。

(二)為響應節能減碳瓶裝水減量政策，培訓期間請自備環保杯。

(三) 研習結業證明書將列入交通安全評鑑指標項目。

十五、預期效益：

(一) 透過推廣交通部與教育部合作開發之「交通安全教育推廣教育課程模組及教學示例之教材」，充實教師交通安全教育專業知能，並有效提升其教學技巧。

(二) 增加教師對交通安全守則之認知，並能推廣落實於家庭、校園生活中，降低學生交通事故發生率。

(三) 透過經驗分享與交流，發現教師實施交通安全之現況困境，並提出因應對策，強化學校之正向作為，展現本市推動交通安全教育之績效。

**附件1： 臺南市111年度交通安全教育融入學習領域教學師資培訓【課程表】**

研習日期：8/18(四)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時間** | **課程內容** | **講師/負責單位** |
| **08:20~08:30** | **報到** | **大社國小團隊** |
| **08:30~08:40** | 始業式 | 教育局長官/大社國小團隊 |
| **08:40~10:10** | 交通安全課程模組融入領域教學暨各年段交通安全核心能力建構 | 蔡淑芬校長 |
| **10:10~10:20** | 休息時間 | **大社國小團隊** |
| **10:20~12:00** | 交通安全守則之運用宣導~行車安全裝置雷雕DIY | **講師：大社國小** **李侑軒老師** |
| **12:10~13:00** | 午餐 |  |
| **13:00~14:40** | 交通安全守則核心課程 ~ 維護學生交通安全(兒童安全通過路口)與提升交通事故應變能力 | **講師：臺南警察局善化分局** **廖信智組長** |
| **14:40~14:50** | 休息時間 | **大社國小團隊** |
| **14:50~16:30** | 交通安全教育評鑑績優學校成果分享、交通安全教材創意運用及分享 | **講師：成功國小鄭展旺候用校長** |
| **16:30** | 賦歸 |  |